证券代码：920026　　证券简称：卓兆点胶　　公告编号：2026-018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4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00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523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02人

2025年收入总额（未经审计）：500,000万元

2025年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67,200万元

2025年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150,500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70家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术服务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1,600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1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

				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15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丁彭凯	2007 年	2005 年	2013 年	202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晁喜文	2019 年	2014 年	2022 年	2025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秋实	2019 年	2012 年	2019 年	2025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丁彭凯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5 年度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度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度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度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时间	挂牌公司	职务
2025 年度	北京科荣达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北京国科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思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度	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石家庄银河微波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北京纯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度	北京中宏立达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天津澳普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 年度	石家庄中兴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北京纯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北京今大禹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晁喜文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5 年度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度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度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度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度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杨秋实

时间	上市公司	职务
2025 年度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度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5 年度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三博脑科医院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度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度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度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间	挂牌公司	职务
2025 年度	北京昊普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沈阳隆基电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北京国科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度	思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 2026 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 2025 年审计收费 7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4 万元。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

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